***委托编号：JNU2024A030***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A156HG024F**

**采购项目名称：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4年10月15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在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报名。

二、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

三、 **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六、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七、 珠江国际大厦3楼乘梯指引：14号、15号、16号、17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总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暨南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A156HG024F

二、采购项目名称：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三、采购预算：548.4042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单位** | **核心产品（打√）** |
| 1 | 国产分布式数据库 | 1套 |  |
| 2 | GPU服务器 | 2台 |  |
| 3 | 大数据高性能计算服务器 | 6台 |  |
| 4 | 大数据平台服务器 | 12台 | **√** |
| 5 | 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 1台 |  |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1. 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 同时提供①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②《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相关承诺；②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2024年9月24日起至2024年10月22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报名。（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供应商网上报名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为报名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0月31日9:30：0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08室

九、开标时间：2024年10月31日9:30：0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08室

十一、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栾先生 采购人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0-83186830 电话：020-85220458

传真：020-83309916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2号3楼 联系地址：/

邮编：510030 邮编： 510000

邮箱：luansh@gd.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0月15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号的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响应程度将影响技术得分。**

**1. 采购项目概述**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名称 | 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采购货物清单” |
| 3 | 采购数量 | 详见“采购货物清单” |
| 4 | 项目预算 | 人民币548.4042万元 |
| 5 | 项目预算说明 | 本项目的预算为包干价，包括且不限于全部货物及零配件的设计、生产、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安装、调试、试运行、检验、验收、质保期服务、技术支持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内容。 |
| 6 | 交货及项目履约时间 | 合同签订后180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达验收合格标准； |
| 7 | 交货及项目履约地点 |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校内用户指定地点。 |

**二、采购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单位** | **核心产品（打√）** |
| 1 | 国产分布式数据库 | 1套 |  |
| 2 | GPU服务器 | 2台 |  |
| 3 | 大数据高性能计算服务器 | 6台 |  |
| 4 | 大数据平台服务器 | 12台 | **√** |
| 5 | 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 1台 |  |

**三、主要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要求** |
| 1 | 国产分布式数据库 | 1.技术指标：  1.1  ★提供不少于10套物理节点授权，集群可以在线动态扩缩容，扩缩容过程中不影响线上业务。同时支持计算节点的动态伸缩，包括基于kubernetes可实现计算节点的弹性伸缩操作，并提供相应的Kubernetes operator实现自动部署、扩展、管理数据库容器。  由原厂单独提供不少于一位工程师共计10天的现场驻场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但不限于紧急故障处理、定制开发等服务。实际人天工作量使用前需由采购人二次确认并提供合理的人天使用清单。整个维保周期内提供不少于5个实际业务场景落地的原厂工程师规划设计、技术支持与咨询服务。  ▲1.2包含以下核心模块：MPP数据库核心模块（数据库功能基本包）、HA及负载均衡模块、可视化数据库管理功能模块，集群最高可扩容支持100台以上物理服务器，性能应满足随扩容节点线性扩展。  ▲1.3管理节点高可用，管理节点支持无外部依赖的自动选主机制。管理节点宕机数量小于半数的情况下，集群可用。计算节点高可用，单个计算节点宕机不影响查询，并可保证查询的准确性。  ★1.4支持基于S3标准协议的存算分离架构，架构实现不依赖FoundationDB等外部组件。  1.5支持分布式并行导入，单节点导入速度不低于50MB/s。  1.6支持结构化，半结构化数据导入。包括但不限于csv、json、parquet、orc等数据格式。  1.7支持多种导入接口，如HTTP(S）、webservice、JDBC等。  ▲1.8支持Java、Shell、JDBC/ODBC等多种查询接口，提供底层数据存储的各类信息查询接口。支持对接常见数据源，如MySQL、SqlServer、Oracle等主流关系型数据库，hdfs，Kafka，本地文件。支持以flink-cdc方式实时导入MySQL、SqlServer、Oracle、Tidb等国内外主流关系型数据库。支持对数据加载任务的配置和修改，并提供相应接口，实现对数据加载任务的创建、删除、更新和查看。  ▲1.9支持数据写入时在各节点间均衡分布，使得存储的数据进行分散化管理，避免出现数据热点造成单节点服务瓶颈。支持数据在节点间的自动均衡，集群数据分布均匀。扩缩容过程中数据自动重新分布。  1.10支持导入事务，提供事务合并、回滚接口。事务隔离级别为read commited。  1.11支持海量数据的分布式存储，提供在并发模式下的数据加载时保持数据一致性功能，能够保证数据加载的可靠性和唯一性，数据传输过程可靠。支持数据多副本存储，具备数据冗余策略，单磁盘或节点故障不会导致数据丢失。  1.12支持数据压缩存储。  1.13支持列式存储格式。  ▲1.14支持将数据均匀的分布在多个存储节点，实现负载均衡的同时又支持分布式数据库横向扩展。  1.15支持按用户定义的数据分区方式自动完成加载过程中的数据分区。支持基于列级别的数据分区。支持用户对分区类型的灵活配置。  1.16支持PB级的结构化数据存储。  1.17支持单节点挂载多块数据盘，并支持数据的节点与磁盘间均衡。  1.18支持冷热数据分级存储，支持用户自定义数据存储。  1.19支持bitmap、bloomfilter索引、全文倒排索引、N-Gram bloom filter 索引。  1.20支持以外表的方式访问(MySQL、SqlServer、Oracle等)主流关系型数据库、hadoop、对象存储上的数据。  ▲1.21支持以SQL的方式进行数据库、表、视图、函数等数据库对象的创建、删除、描述，支持模式、表、视图等数据库。对象的定义修改，支持INT、BIGINT、BOOLEAN、FLOAT、DOUBLE、STRING、TIMESTAMP、NUMERIC、DATE、VARCHAR、CHAR、大字段(clob等）等基础数据类型或其替代的数据类型。  ▲1.22支持单表、多表的物化视图，支持负责查询的透明改写。多表物化视图要求可根据业务情况后台自动创建、自动异步刷新，且能保证查询数据的一致性。  ▲1.23支持对业务无影响的在线秒级添加、删除、修改列，不会阻塞写入和查询。  1.24支持对业务无影响的在线添加、删除索引，不会阻塞写入和查询。  1.25支持对数据的批量更新。  1.26支持基于压缩数据的更新、删除功能。  ▲1.27支持SELECT、WHERE、GOURP BY、HAVING、SORT BY、LIMIT、JOIN（LEFT/RIGHT/FULL）、SEMI JOIN、CROSS JOIN、 INTERSECT、EXCEPT等常用SQL查询。支持将查询结果插入到表。  1.28支持的OLAP函数包括聚合函数、日期和时间函数、字符串函数、数值函数、JSON函数等函数，如avg()、over()、sum() over()、rank() over()、row\_number() 、over()等。支持百亿级的数据排序、聚合。  1.29进行SQL查询操作时，支持不同等级用户查询优先级的调度，通过调度CPU、内存等计算资源对不同用户的查询任务进行分级管理。  ▲1.30支持资源的软、硬隔离，可以对不同的租户配置相应的资源配额或计算节点组，不同租户间资源互相不受影响。  1.31兼容标准的 SQL 操作语言，支持SQL92标准等。  1.32兼容主流大数据平台，支持与主流大数据平台的联邦查询。  1.33兼容主流BI工具，包括单不限于帆软报表、smartBI、永洪等。  1.34兼容主流大数据计算框架，提供与flink、 spark 集成的connector。  1.35兼容主流数据湖上的数据读取与分析，支持包括 Apache Hive、Impala、Apache Iceberg、Apache Hudi 等数据组织结构，支持 Parquet、ORC、CSV 等文件格式，也支持 HDFS、S3、OSS 等存储方式。  ▲1.36支持通过Catalog链接外部数据库，包含但不限于Kudu、GaussDB、MySQL、ClickHouse、Tidb、Elasticsearch，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函。  1.37支持复杂SQL基于代价优化功能，亿级数据量的复杂SQL可秒级返回。  1.38支持对用户交互式SQL查询任务响应加速，支持多种加速算法，支持智能索引优化。百亿条数据精确查询，秒级响应。  1.39支持SQL语句的并行计算优化功能，实现统计查询多节点并发执行，实现流水化作业模式。  1.40支持向量化，提升查询性能。相同硬件配置下，SQL查询性能是impala、Trino的3倍以上。  1.41支持对查询和计算任务的任务列表、查询语句、执行用户、执行状态、读取的数据表及时间范围、查询结果数据量、查询响应时间、资源消耗等信息进行监测，并向第三方定制软件提供上述信息的访问接口。  1.42支持对于MPP库集群的节点、服务的各类状态指标的监控；收集和处理集群节点、服务健康状态，如：集群节点信息、数据存储空间、进程健康状态、各节点IO负载等，设置告警阈值，支持自动告警(如：企业微信、邮件等)。  1.43通过界面提交查询和计算任务，实现启动、暂停、停止、删除、故障恢复、等查询和计算任务管理功能以及相关权限管理功能。  1.44展示查询和计算任务状态监控情况及其统计情况。  1.45展示集群节点、服务的状态监控情况等。  1.46支持对业务无影响的组件版本热升级。  1.47提供对于业务数据的组织管理功能，包括数据接入速率、数据表结构、天级别更新的数据条目数、各表存储空间大小、副本同步性、分区数量等查询接口。  1.48支持分区级的统计信息增量收集功能，对分区统计信息进行独立的更新和存储，避免频繁的表级全量统计。  1.49管理平台能够提供机器资源的管控能力，支持多租户资源分配。（ 支持在线的机器资源扩展能力，支持服务不停服的机器上下线操作能力，支持租户资源隔离，以及资源分配收回的能力）。  1.50支持针对不同的查询方式，构建不同的数据模型，保证最优查询性能。  1.51支持主流ETL工具，保障最优数据抽取性能(如：kettle、DataX、Seatunnel等)  1.52提供管理页面，可在页面里操作节点扩缩容、服务起停、版本管理、配置管理等；可视化监控，可以触发邮件和企业微信等(可在页面配置)；页面里编辑SQL访问数据、分析慢查询；提供profile可视化分析；系统诊断工具。  1.53可以私有化本地部署，也可以多云部署，不受云厂商基础设施限制。  1.54节点扩、缩容，各角色节点均支持在线扩容，扩容时不影响线上读写业务。  1.55支持设置分区表达式（时间函数表达式或列表达式），简化分区操作，无需在建表时预先手动或批量创建大量分区。  1.56支持算子落盘功能，降低大查询的内存资源消耗，提高计算中间结果的利用率。  ▲1.57支持物化视图功能，预聚合加速复杂关联查询的查询性能；简化数仓建模，向上层应用提供统一的数据口径，屏蔽底层实现，保护基表明细数据安全。  1.58支持对数据进行按照主键的更新、部分列更新、条件更新等功能，数据延迟不超过10秒。  1.59支持行列混存表，能够支撑基于主键的高并发、低延时点查，以及数据部分列更新等场景，同时还保留了原有列存的高效分析能力。  1.60支持分布式事务，可以一次性写入多个key-value而不必关心这些key-value是否处于同一个数据切片(Region)上。 |
| 2 | GPU服务器 | 技术指标：  1、4U机架式GPU服务器，含导轨。  ★2、配置≥2颗处理器，每颗≥32核，线程≥64线程，基准主频≥2.2GHz，L3Cache≥64M,支持超线程，支持复杂指令集，支持SM2/SM3/SM4；配置GPU数量≥8张GPU卡，要求加速卡采用单卡单芯片架构设计，FP32算力≥45TFLOPS，TF32算力≥95TFLOPS，BF16算力≥190TFLOPS，显存容量≥64GB，显存带宽≥896GB/s。  ★3、配置≥2块960GB 2.5寸SATA SSD，≥8块3.84TB 2.5寸nvme SSD。配置≥16条64GB DDR4 RDIMM内存，支持≥32个内存插槽。  ▲4、支持≥24个前置热插拔3.5寸硬盘或24个2.5寸硬盘，支持≥16个NVMe SSD，内置2个M.2 SSD。  ▲5、配置≥4GB SAS RAID卡，支持Raid0/1/5/6；配置≥1个单端口200G HDR HCA卡、≥2块双口10G光纤网卡（含10G多模光模块），≥1块双口1G网口。  6、可支持12个PCIe4.0 x16插槽，可扩展到8个双宽GPU卡。  ▲7、维保期内提供面向科研人员学习交流及实训的综合社区平台。围绕本方案GPU卡，涵盖行业动态、资源下载、学习中心、业内专家分享课程、在线实训平台、代码仓库等。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8、维保期内提供面向科研人员常用容器镜像、适配本方案GPU的常用深度学习python包、模型仓库下载。围绕本方案GPU卡，提供Pytorch、TensorFlow、Jupyter、VS Code等镜像资源下载；提供pytorch、deepspeed、vllm等常用深度学习python包下载；提供qwen2、llama3、Stable Diffusion等模型下载，以及根据需求提供对应模型的适配。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9、维保期内提供一站式开发环境服务，提供TensorFlow、PyTorch等开发框架，提供JupyterLab、VS Code等开发工具，支持服务实例的暂停和重启，支持开发环境自定义。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10、支持模型创建、模型克隆、模型删除和展示模型状态等，通过模型管理可以更方便的对不同模型进行处理、更直观的了解当前模型的运行情况以支持训练管理。  11、配置≥4个2000W电源，支持3+1/2+2冗余。  ▲12、维保期内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配合中心进行开发与适配，包括但不限于模型适配、基于所投GPU卡微调训练过程的技术支持与指导、基于本方案GPU卡进行模型推理所需的框架适配，且按售后服务标准响应及处理问题。（注：若当前本方案GPU卡未能兼容的python包或软件进行适配需在一个月内给出适配计划及方案） |
| 3 | 大数据高性能计算服务器 | 技术指标：  1.采用≥2U机架式服务器，含导轨。  ★2.配置≥2颗处理器，每颗≥32核，线程≥64线程，基准主频≥2.2GHz，L3 Cache≥64M,支持超线程，支持复杂指令集，支持SM2/SM3/SM4。  ★3.配置≥32条64GB DDR4 RDIMM内存，支持≥32个内存插槽；配置≥2块480GB M.2 SATA SSD，≥10块7.68T 2.5 NVME SSD；支持≥12个前置热插拔3.5寸硬盘或24个2.5寸硬盘，支持SAS/SATA/NVMe SSD；配置4GB SAS 8口9560 RAID卡，支持Raid0/1/5/6；配置≥2块双口10G光纤网卡（含2个10G多模光模块），≥1块双口1GRJ45网卡；最大支持≥10个PCIe 4.0 插槽（2个内置专用插槽），支持直插主板的riser方式扩展8个全高PCIe 4.0标准卡。  4.高性能计算作业管理与调度系统，提供开发接口API及文档， 允许在该套系统基础上做二次开发。  5.支持大规模监控和调度，管理节点资源占用不超过 50%， 计算节点代理资源占用率不超过 4%。  6.配置基于多维度运维视图，包括集群指挥视图，监控视图，服务视图，告警视图，物理位置等。  7.集群配置管理运维工具，提供基于命令行的集群环境配置工具软件， 实现一键配置所有节点的 SSH 无密码访问、RSH 无密码访问、网络连通检测、IPMI 配置、NFS 配置、添加及删除用户、同步文件， 实现有所有节点并行执行命令等功能，方便集群运维管理。  8.配置≥2个800W电源，支持1+1冗余。 |
| 4 | 大数据平台服务器 | 技术指标：  1.采用≥2U机架式服务器，含导轨  ★2.配置≥2颗处理器，每颗≥32核，线程≥64线程，基准主频≥2.2GHz，L3 Cache≥64M,支持超线程，支持复杂指令集，支持SM2/SM3/SM4。  ★3.配置≥16条64GB DDR4 RDIMM内存，支持≥32个内存插槽；配置≥2块480GB M.2 SATA SSD，≥8块12TB 3.5寸7.2K SATA，≥4块1.92T 2.5 NVME SSD；支持≥12个前置热插拔3.5寸硬盘或24个2.5寸硬盘，支持SAS/SATA/NVMe SSD；配置≥4GB SAS RAID卡，支持Raid0/1/5/6；配置≥4个10G光纤网口（含4个10G多模光模块），≥2个1GRJ45网卡；最大支持10个PCIe 4.0 插槽（2个内置专用插槽），支持直插主板的riser方式扩展8个全高PCIe 4.0标准卡。  4.配置一套应用特征分析软件，含本次部署的所有节点授权。结合软硬件平台，用于分析软件及硬件的调优。  5.通过应用特征的实时监控可以更加清晰了解应用程序在运行时所需要的硬件资源，从而可以给出针对不同应用程序更优的解决方案， 同时可以了解硬件环境的实时运行状态，发现某些程序在运行时的瓶颈所在，更好地优化并行应用程序。  6.配置≥2个800W电源，支持1+1冗余。 |
| 5 | 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 技术指标：  一、核心参数：  ★1. 10GE SFP+接口 48个，6个100GE QSFP28接口或6个40GE QSFP+接口；交换容量：4.8Tbps/76.8Tbps；包转发率：2000 Mpps；含10个10G单模光模块（1310nm,10KM，LC接口）；含30个40G多模光模块（850nm,0.3KM,MPO/LC接口）。  二、基础功能：  ▲1.支持堆叠，支持M-LAG；  2.支持 VxLAN Mapping，支持二层、三层接入；支持Acess端口、Trunk端口、Hybrid端口，支持 QinQ；  3. 支持 RIP、OSPF、BGP等IPv4协议，支持RIPng、OSPFv3、BGP4+等IPv6 协议；支持Ping 、Tracert协议；支持IGMP、MSDP、MBGP协议，支持IGMP Snooping；  4.支持STP、RSTP、MSTP协议，支持DLDP，支持BFD，支持VRRP；  5.支持ECN；  ▲6.支持Console、Telnet、SSH，支持FTP/TFTP文件上传及下载，支持SNMP v1/v2c/v3，支持NTP；  7.支持802.1x，可抵御常见的如DOS/DDOS、ARP攻击，支持IP、MAC、端口、VLAN 的组合绑定，支持 RMON。 |

**四、 服务要求**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达验收合格标准。

★2、质保期：中标人就所有投标货物提供原厂上门全质保5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软件升级，服务器硬盘坏盘不回收，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函。

3、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2*小时内进行电话响应，若电话中无法解决，*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排除故障。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服务，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4、质保期满后：中标人保证继续为采购人提供货物的维修服务，中标人须以市场零售价格 8 折的配件价格向采购人提供备品备件。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中标人负责更换及维修。中标人负责终身维修，只收取材料费，不收维护和人工费用。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五、其他要求**

**1、产品质量标准**

1）投标人所投的产品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并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原包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可追索查阅，进货渠道合法。

3）货物包装须与合同约定相符，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货物洁净完好、无划痕、无凹陷、无褪色、无锈迹。

4）实际到货的货物名称、数量、品牌、型号、规格、配置、产地等信息须与合同一致。

5）货物性能参数及技术指标须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相符，并达到生产国相关标准及行业标准。

6）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产品包装要求**

1）投标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2）包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3）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缷、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5）包装外观应标明总包装数、包装编号、毛重、净重、尺寸、体积等相关包装信息。

6）外包装应贴上能证明货物状态及来龙去脉的标签，至少须注明合同编号、货物名称、货物数量、发货人、始发地、承运人、运输方式、收货人、目的地等信息。

7）外包装应附上货物清单，注明包装内货物的名称和数量。

8）精密仪器应在外包装贴上小心轻放、防火、防雨淋、防雷、防震、防倒置等提醒注意的标志。易燃、易爆、有毒、含辐射等危险物品应贴上安全标识。

9）进口产品在外包装上的标识语言至少应包含中文和英文两种文字。

**3、运输、装卸、仓储**

1）中标人负责将货物送达并交付采购人使用的全过程的装卸、运输、仓储等的一切事宜。

2）装卸、运输、仓储过程应充分考虑可能遇到的各种情况，避免货物遭受暴晒、浸泡、碰撞、挤压、剧烈震荡等伤害，注意防火、防盗、防爆、防雷击，保证货物完好，不被丢失、损坏、损毁或灭失。中标人在保证货物财产安全的同时，还须注意人员安全，避免危害他人身体健康和造成人员伤亡情况的发生。如在上述装卸、运输、仓储过程中出现任何货物损坏、损毁、丢失、灭失或人员伤亡等情况，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在充分保证货物财产安全的前提下，中标人应选择快捷高效的运输途径，尽量减少货物中转、装卸的次数。

4）如委托第三方运输货物的，中标方须全程跟踪，不得任由承运人随意处置货物。

5）货物抵达采购人收货地点进行卸货作业时，不得损坏采购方电梯、墙体、家具、用具等物品，如有对采购人造成财产损失的，中标人须赔偿采购方全部损失。

**4、交货要求**

1）交货地点：暨南大学校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送货及开箱点货：

①送货前，中标人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并安排好送货及开箱点货的时间。

②中标人应将货物运送到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于货物抵达当天与采购人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因特殊原因不能于送货当天开箱验货的，则货物在采购人地点存放期间发生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

③交货时，双方须共同派员参加，经清点无误后由采购方签收，同时双方对交货状况拍照留存。若中标人不派员参加开箱的，视同中标人完全接受采购人开箱检验清点的所有结果，并负责解决开箱检验清点发现的问题和赔偿。

④中标人提供的送货单上须注明合同编号、货物名称、包装数量、外包装是否完好、外包装尺寸（体积）、重量等信息。

⑤中标人应将合同货物的产品序列号、用户手册、技术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和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采购人。

⑥开箱时，双方共同检验货物表面状况，核对货物名称、制造商、型号、规格、产地等信息，清点货物及配置数量。

⑦交货时，如发现货物外包装有破损、被撞击的痕迹，或货物数量不足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按未交货处理。

⑧若开箱时发现有缺少货物的，中标人应在合同交货期内补足缺少的货物。中标人须保证补发的货物进货渠道合法，进口产品须具备原厂合格证和原产地证明以及进口海关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明。

⑨采购人接收中标人交货及开箱清点不视为对中标人提供货物质量的认可，采购人收货后发现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5、安装、调试、试运行**

1）货物到达采购人使用现场、开箱清点无误后，10日内或采购人另行要求的时间内，由中标人负责完成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正常启动。

2）中标人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上门安装、调试。中标方技术人员应按照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方案和行业操作规范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作业。中标人在采购人现场安装调试期间须遵守采购方相关管理规定，遵守采购方作息时间，避免出现噪声扰民、造成环境污染等问题，不得损坏、损毁采购人物品。如造成采购人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采购人为中标人的技术人员进场安装设备提供便利，如免费提供安装水电。

4）中标人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正常启动后，进入试运行阶段。

5）货物试运行期间如出现故障，中标人应立即进行处理。如故障无法修复，应作退/换货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培训**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明确、完整的培训方案。

2）货物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指派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培训方案和行业规范向采购方至少2名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包括货物现场操作使用、运行、维护、修理等相关课程，提供必需的培训资料、完整的仪器操作和维护手册等。

3）培训费用（含人员差旅、食宿等）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7、验收要求**

1）所有项目完成，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正常，交付用户方使用三十天后，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书面验收通知，采购人（使用单位或货物管理部门）在收到验收通知后15天内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2）中标人应在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按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验收以招投标文件、合同技术规格、产品技术说明、货物生产国相关标准等为准。

3）验收未能通过的，中标人负责在7天内完成整改。若整改后仍未能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退还已支付款项。因中标人整改原因导致逾期完成安装调试验收通过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4）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暨南大学物资采购质量验收表》或《暨南大学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大宗物资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的签字日为准。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符合约定的证明，检验合格文件的签署不使采购人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中标人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中标人对于货物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责任。

**8、售后服务**

1）**质保期自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在《暨南大学物资采购质量验收表》或《暨南大学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大宗物资采购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2）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服务，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3）质保期内的维修，如果需要更换整机或配件的，更换的整机或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品牌该类型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并且须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因货物故障停用的时间，保修期相应顺延。

4）质保期内对故障的报修，如中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中标人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5）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9、付款方式（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向甲方开具全额完税销售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货款。**

**2）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其支付时间按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10、履约保证金（投标时提供相关承诺）**

**1）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5个工作日内以支票、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5%。**

**2）货物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经采购人使用单位盖章确认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函》申请退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于收到中标人退款申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3）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电汇或银行保函（见索即付）等非现金方式。**

**收款人：暨南大学**

**开户行：广州工行暨南大学支行**

**帐号：3602015819100000858**

**用途：（填招标编号及包组号）履约保证金**

**办理地址：暨南大学行政办公楼227室**

**4）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保函有效期应长于合同履行期。原则上国内供货设备保函有效期不少于合同生效之日起半年，免税进口设备保函有效期不少于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如遇特殊情况在有效期内不能完成履约验收的，需提前15天办理保函延期手续。**

**5）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保函原件。**

附件: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 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对于项目（项目编号： ），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因云平台投标格式中的“ **政策适用性说明**”无法满足项目实际，请投标/报价人按此格式填写**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以下格式提供说明。

节能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 产品报价（元） |
| （一）强制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强制节能产品，此处无须填报价格 |
| 2 |  |  |  | |
|  |  |  |  | |
| （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对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产品报价（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且发证机构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才可享受政策优惠。

2.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采购由采购人委托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中标价（成交价）须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供应商须按《缴纳中标（成交）服务费通知》规定的期限向集中采购机构缴纳采购代理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费用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  （百万元） | 1以下 | 1-5 | 5-10 | 10-50 | 50-100 | 100-1000 | 1000以上 |
| 费率 | 1.5% | 1.1% | 0.8% | 0.5% | 0.25% | 0.05% | 0.01% |

例如：某货物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400万元，采购代理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400－100）万元×1.1％＝3.3万元

收费＝1.5＋3.3＝4.8万元

3. 采购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采购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用户需求书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4） 开标、评标、定标

5) 合同书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2.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2.2 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编制

2.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2.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3.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4.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1）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 ：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后，在8小时内，保证金管理系统为各报名供应商分别生成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公布到网上报名系统中。账户生成后，系统会向报名联系人的手机发送通知短信，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因运营商或手机限制，短信有可能延迟或被屏蔽，各供应商也可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账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不按以下规程提交保证金的，我中心对保证金不能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帐不负责任：**

1) 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向该账户缴纳足额的保证金。

2）支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支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支票付款有效期至报价截止日。

3）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五个工作日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汇票、本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汇票、本票有记载付款日期的，付款日期应当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

（2）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1）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2）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① 采用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格式；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30天。

4.3 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5/83196816；邮箱：[gpcgdzgke@gd.gov.cn](mailto: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邮编：510030

3. 投诉

3.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国家财政部政府采购监督裁决处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13号中船宾馆北楼四层8401室、8403室

电 话：010-68513070，68519967

**八、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九、 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的，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5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40 | 20 | 40 |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3.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3.4 价格评审

3.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 对投标货物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不适用）

1）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范围为10%），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3）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4.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1）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C2的取值为1%）；

2）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即非标注星号的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C3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节能标志产品核实价×C3（C3的取值为 1%）；

3）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

4）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4.5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3.4.6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4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3.4.1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发布中标结果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gpcgd.gd.gov.cn)。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审查项目** |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
| 资格性审查 |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审查项目** | **要求** |
| 符合性审查 | 1.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2.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 3.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
| 4.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5.“★”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6.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7.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
| 8.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 9.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1 | 技术需求响应情况 | 20 | 考查有效投标人投标产品“▲”重要条款的技术参数响应程度，共9条，每满足一条得1分，最高得分20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须提供证明材料佐证，证明材料包括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公开技术资料，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该项指标的要求不一致的，都将被视为不满足要求，对应参数项不得分。 |
| 10 | 考查有效投标人投标产品，非“▲”“★”号为一般技术参数，单项产品的一般技术参数全部响应则对应产品得分，只要有一条（或以上）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则对应产品不得分。共5种产品，每有一个产品完全满足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 2 | 运输、装卸、仓储方案 | 3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运输、装卸、仓储”的要求，提供的运输、装卸、仓储方案，并根据方案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完全适用且优于本项目用户需求，得3分；  项目实施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2分；  项目实施方案不能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1分；  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 | 安装、调试、试运行方案 | 3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安装、调试、试运行”的要求，提供的安装、调试、试运行方案，并根据方案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完全适用且优于本项目用户需求，得3分；  项目实施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2分；  项目实施方案不能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1分；  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4 | 售后服务方案 | 4 |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并根据方案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完全适用且优于本项目用户需求，得4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2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能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1分；  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合计 | | 40 |  |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1 | 管理体系认证 | 4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通过GB/T27922-2011的认证标准的证书，得2分；  注：以上提供证书复印件，和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 （http://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或不提供不得分。上述证书如因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原因未能获得的，可对应得分。 |
| 2 | 同类业绩 | 10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服务器或GPU服务器供货类项目业绩。每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对应业绩项不得分。 |
| 3 | 服务保障 | 6 | 1、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保障为各产品提供专业团队来解决实际业务过程中遇到的适配问题，提供承诺函得4分；否则不得分；  2、为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经理能力进行评审：  （1）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1分（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如证书有有效期的，需在有效期内）；  （2）具有5年或以上项目经理工作经验，得1分（以投标人出具的履历表为准）。  注：提供项目经理以上相关证明材料，以及2024年6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投标人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否则不得分。 |
| 总计 | | 20 |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是否政府采购**

**□否**

**□是（请填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4556**

**暨南大学货物采购合同书**

**甲方：暨南大学**

**乙方：**

**项目名称：****（请填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请填招标项目编号）**

**合同名称：****（请填招标项目名称+子项目名称）合同**

**合同编号：****（请填招标项目编号+子包号）**

**签约地点：****广州市，暨南大学**

根据**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包名称** 的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应标文件，经**暨南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及相关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本合同标的为。

2. 货物名称、品牌型号、产地、数量单位、单价总价（单位：人民币）等见下表，配置清单见附件1，技术参数详见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 佰元整 (元) | | | | | | | | | | |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佰 拾 万元整(￥**\*\*\*\*.00元**)**。

1. 合同总价为货到暨南大学校内甲方指定地点含税全包价，合同金额包含但不限于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至货物运抵使用单位放置、拆箱、就位）、装卸、搬运、安装调试、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的全部费用。

2. 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甲方无需支付本合同项下任何额外费用。

**三、货物质量标准**

**1.** 投标人所投的产品必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并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原包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可追索查阅，进货渠道合法。

3. 货物包装必须与合同约定相符，包装外观完好、无破损，货物洁净完好、无划痕、无凹陷、无褪色、无锈迹。

4. 实际到货的货物名称、数量、品牌、型号、规格、配置、产地等信息须与合同一致。

5. 货物性能参数及技术指标必须与采购文件要求及应标文件响应的内容相符，并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标准及行业标准。

6.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

7.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商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四、包装**

1.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2.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3.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缷、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4.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5. 包装外观应标明总包装数、包装编号、毛重、净重、尺寸、体积等相关包装信息。

6. 外包装应贴上能证明货物状态及来龙去脉的标签，至少须注明合同编号、货物名称、货物数量、发货人、始发地、承运人、运输方式、收货人、目的地等信息。

7. 外包装应附上货物清单，注明包装内货物的名称和数量。

8. 精密仪器应在外包装贴上小心轻放、防火、防雨淋、防雷、防震、防倒置等提醒注意的标志。易燃、易爆、有毒、含辐射等危险物品应贴上安全标识。

9. 进口产品在外包装上的标识语言至少应包含中文和英文两种文字。

**五、运输、装卸、仓储**

1. 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达并交付甲方使用的全过程的装卸、运输、仓储等的一切事宜。

2. 装卸、运输、仓储过程应充分考虑可能遇到的各种情况，避免货物遭受暴晒、浸泡、碰撞、挤压、剧烈震荡等伤害，注意防火、防盗、防爆、防雷击，保证货物完好，不被丢失、损坏、损毁或灭失。乙方在保证货物财产安全的同时，还须注意人员安全，避免危害他人身体健康和造成人员伤亡情况的发生。如在上述装卸、运输、仓储过程中出现任何货物损坏、损毁、丢失、灭失或人员伤亡等情况，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在充分保证货物财产安全的前提下，乙方应选择快捷高效的运输途径，尽量减少货物中转、装卸的次数。

4. 如委托第三方运输货物的，乙方须全程跟踪，不得任由承运人随意处置货物。

5. 货物抵达甲方收货地点进行卸货作业时，不得损坏甲方电梯、墙体、家具、用具等物品，如有对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六、交货**

1. 合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达验收合格标准。

2. 交货地点：暨南大学校区甲方指定地点。

3. 甲方收货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电子邮箱：。

4. 乙方送货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电子邮箱：。

5. 送货及开箱点货：

1）送货前，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安排好送货及开箱点货的时间。

2）乙方应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于货物抵达当天与甲方共同开箱清点货物。如因特殊原因不能于送货当天开箱验货的，则货物在甲方地点存放期间发生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时，甲乙双方须共同派员参加，经清点无误后由甲方签收，同时双方对交货状况拍照留存。若乙方不派员参加开箱的，视同乙方完全接受甲方开箱检验清点的所有结果，并负责解决开箱检验清点发现的问题和赔偿。

4）乙方提供的送货单上须注明合同编号、货物名称、包装数量、外包装是否完好、外包装尺寸（体积）、重量等信息。

5）乙方应将合同货物的产品序列号、用户手册、技术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和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6）开箱时，双方共同检验货物表面状况，核对货物名称、制造商、型号、规格、产地等信息，清点货物及配置数量。

7）交货时，如发现货物外包装有破损、被撞击的痕迹，或货物数量不足的，甲方有权拒收，按未交货处理。

8）若开箱时发现有缺少货物的，乙方应在合同交货期内补足缺少的货物。乙方须保证补发的货物进货渠道合法，进口产品须具备原厂合格证和原产地证明以及进口海关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明。

9）甲方接收乙方交货及开箱清点不视为对乙方提供货物质量的认可，甲方收货后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直至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因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七、安装、调试、试运行**

1. 货物到达甲方使用现场、开箱清点无误后， 日内或甲方另行要求的时间内，由乙方负责完成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正常启动。

2. 乙方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上门安装、调试。乙方技术人员应按照应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方案和行业操作规范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作业。乙方在甲方现场安装调试期间须遵守甲方相关管理规定，遵守甲方作息时间，避免出现噪声扰民、造成环境污染等问题，不得损坏、损毁甲方物品。如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正常启动后，进入试运行阶段。

4. 货物试运行期间如出现故障，乙方应立即进行处理。如故障无法修复，应作退/换货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培训**

1. 货物试运行期间，乙方负责根据应标文件提供的培训方案和行业规范向甲方至少 名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包括货物现场操作使用、运行、维护、修理等相关课程，提供必需的培训资料、完整的仪器操作和维护手册等。

2. 培训费用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九、合同验收**

1. 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正常后，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通知，甲方（使用单位或货物管理部门）在收到验收通知后 天内组织验收。

2. 乙方应在验收前，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验收以采购文件、应标文件、合同技术规格、产品技术说明、货物生产国相关标准等为准。

3. 验收未能通过的，乙方负责在天内完成整改。若整改后仍未能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款项。因乙方整改原因导致逾期完成安装调试验收通过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暨南大学物资采购质量验收表》或《暨南大学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大宗物资采购验收报告》，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的签字日为准。甲方验收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符合约定的证明，检验合格文件的签署不使甲方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乙方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乙方对于货物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责任。

**十、付款**

1.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向甲方开具全额完税销售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货款。

2. 若属国库支付项目的，其支付时间按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

3.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4. 甲方向上述账户汇出款项或向有关部门递交款项申请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乙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如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费用中扣除乙方应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等等。

**十一、售后服务**

1. 乙方就本合同货物提供**原厂免费上门全质保**，质保期年，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质保期自甲乙双方在《暨南大学物资采购质量验收表》或《暨南大学大型精密仪器设备大宗物资采购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上门进行硬件维修、软件维护和升级等免费服务，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但人为因素或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除外。

2.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设备故障或问题告知后， 小时内进行电话响应, 若电话中无法解决，乙方须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使用现场上门排除故障；若故障设备在检修 小时后仍未能解决问题，乙方须提供同品牌型号相同或更高档次的设备供甲方临时使用（大型仪器设备除外），直至故障设备完全修复，备用设备在供甲方使用期间出现故障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更高档次的替代品，并且必须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因货物故障停用的时间，保修期相应顺延。

3. 质保期内对故障的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4.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乙方负责终身维修，只按低于市场价的80%收取材料费，不收维护和人工费用。

5. 如应标文件中涉及的售后服务条款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则以应标文件为准。

**十二、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于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5% 即**人民币****（￥****元）。**

2. 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凭经甲方使用单位盖章确认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函》（甲方版本）申请退款，甲方于收到乙方退款申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3.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电汇或银行保函（见索即付）等非现金方式。

收款人：暨南大学

开户行：广州工行暨南大学支行

帐号：3602015819100000858

用途：（ 填招标编号及包组号 ）履约保证金

支票交纳地址：暨南大学行政办公楼227室财务处

4.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保函有效期应长于合同履行期。原则上国内供货设备保函有效期不少于合同生效之日起半年，免税进口设备保函有效期不少于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如遇特殊情况在有效期内不能完成履约验收的，需提前15天办理保函延期手续。

5.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必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保函原件。

**十三、保密**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自制件还给甲方。

**十四、知识产权**

1. 乙方及制造商承诺对本协议标的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保证甲方对产品的使用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其他任何形式的索赔，由乙方对甲方进行赔偿并承担一切责任。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五、产权与风险转移**

1. 货物的产权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前均归属于乙方。

2. 因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拒收，或双方已解除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导致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十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交付物品，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已收取甲方预付款的退还货款。因乙方未能交付物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2. 乙方交付的物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按乙方未能交付物品处置，交货期限不予顺延。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物品或拒付货款的，则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已收乙方物品的退还物品。

4. 乙方逾期交付物品，则每日按合同总额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逾期交付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按乙方未能交付物品处置，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5.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合同总额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逾期付款超过15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已收乙方物品的退还物品。若属于财政拨款等非因甲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迟或出现其他不符合约定的情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七、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诉讼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八、合同解除和终止**

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十九、其它**

1. 本合同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给他人。

2. 本项目**采购文件、应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之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合同相关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1）合同书（协议书）及其附件；2）中标通知书；3）应标文件；4）采购文件；5）其它相关文件。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4.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六份，乙方两份。

5.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日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6. 本合同合计**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7.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8.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9. 未详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暨南大学** | **乙方：** |
| 甲方使用单位： |  |
| 代表人： | 代表人： |
| 日期：年月日 | 日期：年月日 |
| 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西601号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手机号： | 手机号： |

**附件1：配置清单**

|  |
| --- |
|  |

**附件2：技术参数（合同书中其他部分与本附件不一致的以本附件为准）**

|  |
| --- |
|  |

**附件3：中标通知书**

**附件4：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以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须同时提交保函原件）**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49](#_Toc62828543)

[2. 报价表 52](#_Toc62828544)

[3. 投标函 56](#_Toc62828545)

[4. 资格证明文件 58](#_Toc62828546)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66](#_Toc62828547)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67](#_Toc62828548)

[7. 实施计划 68](#_Toc62828549)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71](#_Toc62828550)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72](#_Toc62828551)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A156HG024F**

**（子包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年月日**

## 1.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审查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符合性审查 | 1.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2.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3.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4.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5.“★”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6.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7.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8.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 9.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 □通过 □不通过 | 见报价文件第（ ）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1.1 “★”条款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要求**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注：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 1.2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自评得分**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1.3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自评得分**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2. 报价表

####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4A156HG024F　　子包号：

|  |  |
| --- | --- |
| 分项 | 金额(元) |
| 货物 |  |
| 伴随服务 |  |
| 其他费用 |  |
| 总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注：1.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采购代理费用。

2.总报价中必须包含现场勘测、设计、实施服务、所有设备货物及零配件材料等的购置、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等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投标人投标时应配备所有为实施整个项目必要的配件辅材等，并列明单价、数量，计入总价，若有缺漏项均由投标人负责，不得再向采购人申请增加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4A156HG024F　　子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货物详列 | | | | | | | |
| （一）主要标的物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二）其它标的物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二、伴随服务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三、其他费用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 报价合计：　　　　　元 | |
|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 | | | | | |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  (开发商) | 制造商  企业类型 | 节能  产品 | 环保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占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GPCGD24A156HG024F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 （*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职 务：.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资格证明文件

####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的*（投标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现授权*（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4A156HG024F*]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不适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 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 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　（公司全称）　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　　%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 4.5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 （制造商名称） 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 （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 。兹授权 （投标供应商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项目名称：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 （响应标的名称） 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相关事宜。兹确认 （投标供应商名称） 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供应商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我方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 4.6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 2022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6.2 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6.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及单位**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4.7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 4.8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 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 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实施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 **条款内容** | **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 7. 实施计划

#### 7.1 技术方案

7.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要求** |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证明文件（如有）** |
| 1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  |

注：1.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货物清单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7.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如有）

7.1.3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7.1.4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7.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  **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 |
| 总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7.3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2 | 月 日— 月 日 |  |  |
| 3 | 月 日— 月 日 |  |  |
| 4 | 月 日— 月 日 | 质保期 |  |

#### 7.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1.免费保修期；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其它服务承诺；

7.培训计划。

#### 7.5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7.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A156HG024F），我方保证按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时间及缴纳方式，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9.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9.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9.3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暨南大学大数据计算资源更新改造项目*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月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